

附件1



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岐山分局涉企行政检查主体公示

机构全称	机构性质	主体类型	法定代表人	单位地址	联系电话
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岐山分局	行政机关	法定行政机关	王陇刚	岐山县凤东路县政府后二楼	0917-8212115



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（2025年版）

填报单位：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岐山分局															
行政检查 事项名称	检查对象	实施依据			检查内容及标准	检查方式	联合 部门	检查 频次	实施层级			第一责任			备注
		法律	法规	规章					市	县	乡	市	县	乡	
危险废物规范化 管理检查	危险废物产生 及经营单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 体废物污染环境防 治法》			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工作 《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指标》	现场检查	无	1次/年		✓			✓		
重污染天气应急 响应检查	辖区涉气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 气污染防治法》			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减排清单措施落实情况 《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减排清单》	现场检查	无	重污染天 气响应期 间		✓			✓		
突发环境风险隐 患排查	危险废物产废 单位及经营单 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 境保护法》		《突发环境事 件应急管理办 法》	是否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及开展应急演练 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》	现场检查	无	1次/年		✓			✓		
核与辐射安全监 督检查	辖区涉射线装 置和放射源单 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 射性污染防治法》			《陕西省放射性污染防治条例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	现场检查	无	1次/年		✓			✓		
土壤重点监管单 位检查	重点土壤监管 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 壤污染防治法》			是否制定、实施自行监测方案，是否将监测数据报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，是 否按年度报告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，是否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，保 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、流失、扬散等。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	现场检查	无	1次/年		✓			✓		
双随机、一公开	辖区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 境保护法》			（1）是否依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、环保验收文件、排污许可证、危险废 物经营许可证、辐射许可证等许可、备案文件。（2）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 护法律、规定以及行业要求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。（3）是否按照生态 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、许可备案文件、政策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建设 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。（4）是否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和标准、 政策要求，是否存在违法排污和生态破坏行为，是否存在环境违法行为。 （5）是否存在其他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和环境管理问题。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	现场检查	无	1次/月		✓			✓		
各类专项检查	辖区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 境保护法》			（1）是否依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、环保验收文件、排污许可证、危险废 物经营许可证、辐射许可证等许可、备案文件。（2）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 护法律、规定以及行业要求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。（3）是否按照生态 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、许可备案文件、政策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建设 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。（4）是否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和标准、 政策要求，是否存在违法排污和生态破坏行为，是否存在环境违法行为。 （5）是否存在其他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和环境管理问题。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现场检查	无	根据上级 部门要求		✓			✓		
信访查处	企业、个人		《信访工作条 例》	《生态环境信 访工作办法》	（1）是否依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、环保验收文件、排污许可证、危险废 物经营许可证、辐射许可证等许可、备案文件。（2）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 护法律、规定以及行业要求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。（3）是否按照生态 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、许可备案文件、政策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建设 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。（4）是否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和标准、 政策要求，是否存在违法排污和生态破坏行为，是否存在环境违法行为。 （5）是否存在其他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和环境管理问题。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现场检查	无	根据群众 信访反映		✓			✓		
排污许可证后监 管	辖区企业		《排污许可管 理条例》	《排污许可可 管 理办法》	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中涉及的各项检查制度及处罚要求。 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》	现场检查	无	根据实际 情况核查 反馈问题 情况		✓			✓		
污染源在线监测 单位进行检查	涉污染源自动 监控单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 境保护法》			对信息推送、上级督办问题进行核查 污染源自动监控相关技术规范	现场检查	无	1次/月		✓			✓		
对机动车排放检 验机构或者生态 环境监测的监管	机动车检验检 测机构、生态 环境监测机构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 境保护法》	《陕西省生态 环境监测服务 监督管理规定 》		对监测服务相匹配的人员、场所、设备设施、监测数据质量责任等进行检查 《陕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服务监督管理规定》	现场检查	无	1次/季度		✓			✓		

附件3



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和依据

填报单位：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岐山分局

序号	行政检查事项名称	检查对象	实施依据			备注
			法律	法规	规章	
1	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检查	危险废物产生及经营单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			
2	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	涉气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			
3	突发环境风险隐患排查	危险废物产废单位及经营单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	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》	
4	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检查	辖区涉射线装置和放射源的单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			
5	土壤重点监管单位检查	土壤重点监管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			
6	双随机、一公开	辖区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	
7	各类专项检查	辖区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		
8	信访查处	企业、个人		《信访工作条例》	《生态环境信访工作办法》	
9	排污许可证后监管	实施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		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	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》	
10	污染源在线监测单位进行检查	涉污染源自动监控单位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		
11	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或者生态环境监测的监管	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《陕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服务监督管理规定》		

填表说明：1. “行政检查事项名称”应当填写法律法规规章明确的事项；2. “实施依据”须明确依据的条款项目的具体内容。

附件4

涉企行政检查频次和上限

填报单位：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岐山分局

序号	行政检查事项名称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是否采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方式	联合部门	检查频次、上限	备注
1	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	危险废物产废单位及经营单位	现场检查	否	无	年平均检查1次	
2	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	辖区涉气企业	现场检查	否	无	重污染天气响应期间	
3	突发环境风险隐患排查	危险废物产生及经营单位、非煤矿山、涉危化品单位、涉大气、水企业等	现场检查	否	无	年平均检查1次	
4	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检查	辖区涉射线装置和放射源的单位	现场检查	否	无	年平均检查1次	
5	土壤重点监管单位执法检查	土壤重点监管企业	现场检查	否	无	年平均检查1次	
6	双随机一公开	辖区企业	现场检查	是	无	1次/月	
7	各类专项检查	辖区企业	现场检查	否	无	根据上级安排	
8	信访查处	企业、个人	现场检查	否	无	根据群众反映	
9	排污许可证后监管	实施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	现场检查	否	无	根据实际情况核查反馈问题情况	
10	污染源在线监测单位进行检查	涉污染源自动监控单位	现场检查	否	无	1次/月	
11	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或者生态环境监测的监管	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	现场检查	否	无	1次/季度	

填表说明：1. “行政检查事项名称”应当填写法律法规规章明确的事项

附件5



涉企行政检查标准

填报单位：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岐山分局

序号	行政检查事项名称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标准	备注
1	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检查	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	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工作	《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指标》	
2	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	辖区涉气企业	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减排清单措施落实情况	《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减排清单》	
3	突发环境风险隐患排查	危险废物产生及经营单位、非煤矿山、涉危化品单位、涉大气、水企业等	是否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及开展应急演练	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》	
4	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检查	辖区涉射线装置和放射源的单位	《陕西省放射性污染防治条例》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	
5	土壤重点监管单位执法检查	土壤重点监管企业	是否制定、实施自行监测方案，是否将监测数据报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，是否按年度报告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，是否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，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、流失、扬散等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	

6	双随机、一公开	辖区企业	(1) 是否依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、环保验收文件、排污许可证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、辐射许可证等许可、备案文件。 (2) 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以及行业要求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。 (3) 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、许可备案文件、政策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。 (4) 是否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和标准、政策要求，是否存在违法排污和生态破坏行为，是否存在环境违法行为。(5) 是否存在其他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和环境管理问题。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	
7	各类专项检查	辖区企业	(1) 是否依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、环保验收文件、排污许可证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、辐射许可证等许可、备案文件。 (2) 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以及行业要求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。 (3) 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、许可备案文件、政策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。 (4) 是否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和标准、政策要求，是否存在违法排污和生态破坏行为，是否存在环境违法行为。(5) 是否存在其他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和环境管理问题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

8	信访查处	企业、个人	(1) 是否依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、环保验收文件、排污许可证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、辐射许可证等许可、备案文件。 (2) 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以及行业要求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。 (3) 是否按照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、许可备案文件、政策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。 (4) 是否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、规定和标准、政策要求，是否存在违法排污和生态破坏行为，是否存在环境违法行为。(5) 是否存在其他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和环境管理问题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	
9	排污许可证后监管	实施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	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中涉及的各项检查制度及处罚要求。	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》	
10	污染源在线监测单位进行检查	涉污染源自动监控单位	对信息推送、上级督办问题进行核查	污染源自动监控相关技术规范	
11	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或者生态环境监测的监管	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	对监测服务相匹配的人员、场所、设备设施、监测数据质量责任等进行检查	《陕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服务监督管理规定》	

填表说明：1. “行政检查事项名称”应当填写法律法规规章明确的事项